

花蓮縣政府113年度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班簡章(視訊班)

■依據：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採購專業人員資格考試訓練發證及管理辦法。

■目的：為充實採購專業人員智識，提升政府採購效率及品質，預防採購缺失之發生，並建立採購專業人員管理制度，落實採購專業人員辦法之規定。

■參訓名額：基礎班70人。

■訓練時數：70小時(含期末測驗4小時)，使用Google meet上課。。

■訓練時間：週六或週日08:00~18:00。

■訓練費用 新臺幣6,000元，含政府採購法令彙編、講義、文具及題庫。

■考試規定：參加訓練，缺課時數(含事假、病假、公傷假、喪假、公假等各種假別)逾全部課程十分之一者，不得參加期末考試。每節上課後20分鐘以內到課記遲到1次，20分鐘以上為缺課1小時，遲到累積三次列計缺課一小時。考試成績以總滿分得分70%以上為及格。但依課程分別辦理考試者，個別課程不得有零分之情形。依「採購專業人員資格考試訓練發證及管理辦法」第15條第3項規定：「考試成績不及格者，得申請補考，無次數限制。」

■退費方式：開訓前退訓者，本府收取訓練費用10%作為行政管理費，其餘費用退還學員。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1/3者，退還訓練費用50%。開訓後已達訓練總時數1/3者(含)，不予退費。採匯款退費者，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或自退款金額中扣除。

■證書頒發：考試及格者，由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發給考試及格證書。

日期	星期	時間	時數	科目	講師	訓練地點
8月25日	日	08:30-09:00	0	報到、班務報告		遠距教學
		09:00-11:00	2	政府採購全生命週期概論	謝基政	
		11:00-12:00 13:30-17:30	5	政府採購法規概要(第1~21條)		
9月1日	日	8:00-12:00 13:30-17:30	8	政府採購法規概要(第22~52條)	陳仲祐	
9月8日	日	8:00-12:00 13:30-17:30	8	政府採購法規概要(第53~73之1條+ 第87~100條+第104~114條)	金伯謙	
9月22日	日	08:00-12:00	4	政府採購法之爭議處理 (第74~86條+第101~103條)	羅天健	
		13:30-17:30	4	採購契約		
10月6日	日	08:00-12:00 13:30-15:30	6	財物及勞務採購作業	沈恆光	
		15:30-17:30	2	錯誤採購態樣		
10月20日	日	9:00-12:00 13:30-16:30	6	電子採購實務	張兆琦	
10月27日	日	08:00-12:00 13:30-15:30	6	工程及技術服務採購實務	杜國正	
11月3日	日	08:00-12:00 13:30-15:30	6	最有利標及評選優勝廠商	張聰穎	
		15:30-17:30	2	道德規範及違法處置		
11月10日	日	08:00-12:00	4	投標須知及招標文件製作	陳世超	
		13:30-17:30	3	底價及價格分析		
11月24日	日	12:30-13:00		試務說明		慈濟大學 福田樓
		13:10-17:50	4	考 試		
合計			70			
註：本課表科目名稱及時數不變，科目順序配合講師實際狀況進行調整。						